



怎样打官司？

何乃寻 廖少昆 编著



广西民族出版社

前 言

在人们的观念里，打官司实属不得已的事情。然而，在现实生活中，当自身的合法权益受到非法侵害或没有依法得到保护时，打官司却不失为最有效的选择，甚至是唯一的选择。所以，打官司又是非常必要的。

不要怕打官司：在我们社会主义国家里，打官司是一种权利。法律已为我们行使这一权利提供了有力的保障，关键是我们如何行使好这一法律赋予的权利。这就涉及到怎样打官司的问题。“打官司”在现代法学用语上称为“诉讼”。我国对打官司的程序有专门的法律规定，这类法律称“诉讼法”。它们是打官司的“操作规程”，必须严格执行。随着社会的发展和法制的健全，法律已深入到社会生活的方方面面，“官司”也向部门化发展。目前，在我国司法实践中，“官司”可分为三大类，即：刑事官司（包括刑事附带民事官司）、民事官司（包括经济官司）、行政官司（包括行政附带民事官司）。这样，一方面有利于我们充分运用法律手段更好地保护自身的合法权益；另一方面也使打官司更加多样化、具体化，对于当事人来说，也就因此而出现由于对众多的法律规定不够了解而难以行使好打官司的权利的情况。有鉴于此，本书从实用的角度出发，通俗易懂地介绍了各种官司的基本打法和有关法律知识。我们期望本书能成为广大公民工作和生活中的良师益友，成为“二五”普法中的辅助教材。

虽然，本书为打官司提供了一条路子，但是，打官司水平的提高有赖于法律知识水平的提高，这要靠长期的努力。正因如此，在全民中普及法律知识是极其重要的，任务也是非常艰巨的。作者作为年轻的

法律工作者，向广大读者奉献此书，权作为“二五”普法工作尽点微薄之力。

本书在编写过程中，吸取了一些法学前辈论著的精华，得到不少同仁的指点，在此表示感谢！本书第一章为廖少昆撰写，第二章、第三章、第四章、第五章为何乃寻撰写，全书最后由何乃寻审定。因时间仓促，加上水平所限，书中纰漏和不足在所难免，敬请广大读者和专家们指正。

作者

一九九一年六月

目 录

第一章 怎样写诉状？

一、刑事诉状的写法.....	(1)
(一) 刑事自诉状的写法.....	(1)
(二) 刑事上诉状的写法.....	(8)
(三) 刑事申诉状的写法.....	(13)
二、民事诉状的写法.....	(17)
(一) 民事起诉状的写法.....	(18)
(二) 民事上诉状的写法.....	(26)
(三) 民事再审申请书的写法.....	(31)
三、经济纠纷案件诉状的写法.....	(37)
(一) 经济纠纷案件起诉状的写法.....	(37)
(二) 经济纠纷案件上诉状的写法.....	(41)
四、行政诉状的写法.....	(43)
(一) 行政起诉状的写法.....	(44)
(二) 行政上诉状的写法.....	(50)
五、附带民事诉状的写法.....	(54)
(一) 刑事附带民事诉状的写法.....	(55)
(二) 行政附带民事诉状的写法.....	(59)

第二章 怎样进行刑事辩护？

一、辩护的概念及有关法律规定.....	(67)
二、被告人的自我辩护.....	(68)
三、辩护人怎样为被告人辩护？.....	(73)
四、如何制作辩护词？.....	(85)

五、刑事辩护案例.....	(89)
(一) 黄×焕抢劫案的辩护.....	(89)
(二) 丘×光、罗×安强奸、盗窃案的辩护.....	(94)
(三) 吕×燕抢劫案的辩护.....	(99)

第三章 怎样代理民事诉讼？

一、民事诉讼代理的概念和法律特征	(103)
二、民事诉讼代理的形式和范围	(104)
三、如何代理民事诉讼？	(107)
四、民事诉讼代理案例	(116)
(一) 储蓄存款纠纷案的诉讼代理	(116)
(二) 山楂片购销合同货款纠纷案的诉讼代理	(119)

第四章 几种纠纷案件的法律知识

一、经济合同纠纷案件的法律知识	(125)
二、房屋纠纷案件的法律知识	(135)
(一) 房屋所有权纠纷案件的法律知识	(135)
(二) 房屋买卖合同纠纷的法律知识	(143)
(三) 处理房屋租赁合同纠纷的法律规定	(148)
(四) 处理房屋典当纠纷的法律规定	(149)
三、离婚案件的法律知识	(151)
四、土地纠纷案件的法律知识	(160)

第五章 怎样申请和办理公证？

一、公证的概念和作用	(165)
二、公证的业务范围	(169)
三、怎样申请办理公证？	(170)
四、怎样申请办理经济合同公证？	(173)
五、怎样申请办理继承权公证？	(175)

六、怎样申请办理收养公证 ?	(177)
----------------------	-------

附 录

1、各种诉状的格式样本	(179)
2、辩护委托书格式	(189)
3、委托代理合同格式	(190)
4、城市私有房屋管理条例	(192)
5、公证费收费规定及收费标准表	(196)
6、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	(200)
7、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	(212)

第一章 怎样写诉状？

一、刑事诉状的写法

刑事诉状是起诉文书的一种，它属于当事人的诉状，包括刑事自诉状、刑事上诉状和刑事申诉状三类。下面分别就这三类刑事诉状的基本内容和写作方法进行讲解。

（一）刑事自诉状的写法

1、刑事自诉状的概念

刑事自诉状是指刑事自诉案件的被害人或其法定代理人，以自诉人的名义直接向人民法院控告被告人的犯罪行为，要求依法追究被告人的刑事责任的文书。刑事自诉状又称刑事自诉书，实践中可以简称为刑事诉状，但为了概念的明确统一，本书不采用简称。刑事自诉状与人民检察院以国家名义提起公诉的起诉书，在法律性质和作用方面是相同的。

只有对自诉案件才能提交刑事自诉状。根据我国法律规定，自诉案件即人民法院直接受理的刑事案件，包括：因果

关系清楚不需要侦查的伤害案、侮辱案、诽谤案、抗拒执行判决裁定案、暴力干涉婚姻自由案、重婚案、破坏现役军人婚姻案、虐待案、遗弃案。上述案件，都可以向人民法院提交刑事自诉状。

有权提起自诉的是自诉案件的被害人，即自身的权益被被告人的犯罪行为直接侵害的对方当事人，比如伤害案的被害人、重婚案中重婚者的配偶。根据我国刑法规定，自诉案件一般实行“不告不理”的原则，即被害人不告，司法机关不主动干预。也就是说，在自诉案件中，是否起诉属于被害人的权利，别人不能加以干涉。但是，如果被害人没有行为能力，其权利则由其法定代理人代为行使。如果被害人因受到强制、威胁而无法提起诉讼的，其近亲属也可以代为起诉。此外，被害法人也可以作为自诉人提起自诉。

2、刑事自诉状的内容和写法

刑事自诉状由四部分组成：

1、首部。包括：

①标题。写明“刑事自诉状”字样。

②原告人的基本情况。写明原告人的姓名、性别、年龄、民族、文化程度、籍贯、工作单位、职业、住址。如原告人为数人，要分别按此内容写清。有法定代理人的也写明其基本情况。

③被告人的基本情况。写明被告人的姓名、性别、年龄、职业、工作单位、住址。被告为数人的，也应按此内容一一写出。

2、请求事项。写出被告人所犯罪行的罪名和表明原告人的要求。要写得概括而明白。一般写：“被告人×××犯

××罪，请依法追究其刑事责任。”

3、正文。这是诉状的主要部分。写明案件的事实，举出证据，阐述被告人的行为构成犯罪的理由，对被告人的行为作出结论。事实、证据、理由、结论要依次分开写，做到结构明确、条理清晰。

事实部分：首先说明原告人和被告人之间特定的人身关系，如夫妻关系、父母子女关系、邻居关系、同事关系等，若无此类特定的关系则不必写。然后，以记叙文的形式写明案件发生的原因，被告人实施犯罪的动机、目的、具体时间、地点、手段、行为过程及造成的危害后果。这部分是为了把整个案件发生的经过明确而详细地反映出来，所以要做到叙述清楚，层次清晰，重点突出，因果分明。注意做到只叙事不议论，更不要夹叙夹议。具体要求是：

①要客观：在记叙被告人犯罪行为时，应当按照实际情况客观地如实写出其犯罪的事实。诉状作为人民法院受理案件的根据，它所叙述的案情，必须真实可靠。这既是原告人的义务，从中也反映出原告人提起诉讼的态度。提起诉讼作为当事人的法律行为，自诉人应对诉状涉及的事实负责，因此不能凭一时的冲动任意夸大或缩小事实。自诉人如果坚持不正确的态度，不实事求是地反映案件事实，不但会增加人民法院不必要的工作负担，拖延审理时间，而且诉讼的结果会与自诉人的愿望相反，甚至导致败诉。倘若自诉人故意捏造事实，企图诬陷他人的，还要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触犯刑律的，还要受到法律的制裁。

②要有联系：各个情节之间要互相衔接，具有内在的联系。各个情节连接起来应构成一个完整的案件事实，不能互相

脱节，东拉西扯。比如叙述被告人伤害原告人的事实，只要把伤害的全过程写出来就行了，就不要扯到被告人作风不好、经常有小偷小摸行为等等与案情无关的问题。

③要具体切实：即把案件事实的原貌具体表述出来，包括详细叙述案件发生过程中的一些关键情节和叙述时应注意引用被告人所说的原话。比如控告被告人重婚，应把重婚的时间、地点、与谁重婚、重婚的手段等一一表述出来，切忌仅仅笼统地写：“被告人资产阶级腐朽思想严重，喜新厌旧，抛妻弃子，贪图享乐”等等毫无具体内容、空洞无物的话。

④要抓住关键：就是要抓住对犯罪构成有影响、能说明被告人的行为实质的情节来写。一般的细节对被告人的行为构成犯罪没有多大关系的可略写或不写。这样有利于帮助人民法院把握案件的本质。比如控告被告人犯虐待罪，应抓住几个能说明被告人严重虐待行为的例子来写，不必把被告人所有的行为都一一罗列叙述。因为被告人的虐待行为在时间上都是有一个过程的，如果要从头到尾地叙述，势必造成诉状的冗长和繁琐，使人难以把握案件实质和具状人的意图。

⑤遣词用语要规范：即要使用法律规范性的词语。如称谓上不用“你”、“我”、“他”，而应用“原告人（自诉人）”、“被告人”、“证人”等等。诸如“××是我儿子”或“××是我的老婆”的写法是不规范的，而应当写：“原告人与被告人是父子关系（或夫妻关系等）”。尽可能避免使用生活中的俗语和口语（直接引用原话的除外）。

证据部分：举出证实被告人犯罪事实的证据（人证、物证、书证等）。具体要求是：

①举证要全面：对于可以证实被告人犯罪的各主要情节的证据都应一一列举。即犯罪事实的各个侧面都要有证据证明，做到确凿充分。对有些证据原告人无法收集的，可以提供线索；

②举证要有力：要把最能证明案件本质的客观证据和证明被告人犯罪事实存在的证据列举出来，以强化被告人犯罪事实的真实和可信程度；

③举证要得当：列举的证据应当与案件事实相吻合，证据之间应互相印证，不能脱节，更不能相互矛盾。

理由部分：应对被告人的犯罪行为进行分析，根据犯罪构成的要件论证被告人的行为依法构成犯罪。即主要根据我国刑法规定的构成某种犯罪须具备的四个要件：①犯罪客体（指我国刑法所保护而为犯罪行为所侵犯的社会关系），②犯罪客观方面（指犯罪活动的客观外在表现，如危害行为、结果，以及犯罪的对象、方法、时间、地点等），③犯罪主体（指实施犯罪行为并依法对自己罪行负刑事责任的人，在这里应指案件被告人），④犯罪主观方面（指犯罪主体对其行为可能引起危害社会的结果所抱的心态——故意、过失，以及犯罪的目的和动机），一一分析论述，然后得出被告人依法应构成某种犯罪的结论。

4、尾部。写明：

①提起诉讼的法律根据。一般的表述为：“为此，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第十三条的规定，提起自诉，请依法处理。”；

②受案法院名称；

③具状人的签名或盖章；

④具状日期；

⑤附项：自诉状副本的份数（根据被告的人数而定），随状递交的证据情况（名称、份数。有证人的，要写明证人的具体住址）。

3、示 例：

刑事自诉状

原告人：陈×燕，女，24岁，汉族，高中文化，广东省××市人，××市机械厂工人，住该厂职工宿舍八幢四单元五楼510号。

被告人：孙×平，女，50岁，××市食品服务公司工人，住××市机械厂职工宿舍七幢一单元一楼102号。

请求事项：

控告被告人孙×平犯诽谤罪，请依法追究其刑事责任。

事实和理由：

原告人与被告人之夫张×年是同事关系。原告人原是张×年的徒弟，平时与被告人一家交往较多，并与被告人之子张×（24岁，××市公交公司司机）相识。由于被告人夫妇的凑合和张×的多次相求，原告人与张×于1986年11月中旬确立了恋爱关系。经过四个多月的交往，原告人发现双方的性格、情趣相差太远，难以建立起真正的感情，遂于1987年5月上旬提出中止恋爱关系。为了避免张×的纠缠，原告人从此断绝了与被告人一家的来往。被告人据此认为原告人欺骗了她全家，曾多次上门无理指责原告人。1987年5月25日中午，原告人途经被告人家门时，被告人竟拦截原告人，用不堪入耳的言语辱骂原告人是“狐狸精”、“破鞋”等

等，致使不明真相的众多群众前来围观，使原告人在众人面前丢丑。同时，被告人还给原告人所在单位人事科写信，大肆诽谤原告人“有严重的道德品质问题”、“对男女关系极不严肃”、“以谈恋爱为名骗人钱财”等等。原告人所在单位认为被告人反映情况不属实，对她进行了严肃的批评教育。但被告人并不罢休。当她得知原告人与本厂一位职工黄×建立了恋爱关系后，竟多次在群众中散布说原告人“又在勾引别人”，说“黄×又是一个受害者”。1987年国庆节晚上，原告人正在与黄×一家及几位亲朋好友在黄家吃饭。被告人突然闯进来，当着众人的面说原告人跟她的儿子“早就睡过觉了”。说黄家“要这样的烂货会倒霉”等等，原告人因受刺激当场昏倒在地。被告人的诽谤行为使原告人的人格和名誉受到了极大的损害。原告人常常因此而失眠，身体每况愈下，不得不吃药接受治疗。同时，被告人的谣言也在群众中造成极坏的影响。迫于社会舆论，黄家硬逼黄×与原告人断绝恋爱关系，使原告人遭受了难以忍受的精神打击。

以上事实，有证人林×丽、刘×、黄×业、黄×等作证，有被告人写给××市机械厂人事科的信件和医院诊断书为凭。

被告人孙×平为了达到损害原告人人格和名誉的目的，多次故意捏造事实广为散布。其行为已严重损害了原告人的人格尊严和名誉，而且影响了原告人正常的社会工作和社会交往，手段恶劣，后果严重，已触犯《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一百四十五条的规定，构成诽谤罪。

为此，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第十三条之规定，特提起自诉，请依法审判。

此 致

××市××区人民法院

具状人：陈×燕

1987年11月21日

附：

1、本诉状副本1份；

2、物证：××市医院疾病诊断书一份，被告人写给××市机械厂人事科的信件1份；

3、证人（部分）：

林×丽，女，30岁，××市机械厂干部，住该厂职工宿舍。

刘×，男，45岁，××市机械厂人事科科长，住该厂职工宿舍。

黄×业，男，50岁，××市机械厂干部，住该厂职工宿舍。

邓×，男，27岁，××市百货公司工人，住该公司宿舍。

（二）刑事上诉状的写法

1、刑事上诉状的概念

刑事上诉状是刑事诉讼代理人及其法定代理人不服地方各级人民法院第一审刑事判决或裁定，依照法定程序和期限向上一级人民法院提出请求撤销、变更一审裁判的文书。

人民法院审理刑事案件实行两审终审制，诉讼当事人上诉的目的是为了引起第二审程序的发生。因为上诉是当事人

行使的最后一次起诉权利。为了确保当事人行使好这一权利，我国《刑事诉讼法》规定了“上诉不加刑”的原则，即不因上诉而加重被告人的刑罚。

那么，哪些人可以提起上诉呢？根据《刑事诉讼法》第一百二十九条的规定，可提出上诉的人有：（1）被告人；（2）被告人的法定代理人（指未满18周岁的被告人的监护人）；（3）被告人的辩护人和近亲属经被告人同意的，也可依法提起上诉。

2、刑事上诉状的内容和写法

刑事上诉状由四部分组成：

（1）首部。写明：

①标题，写“刑事上诉状”字样。

②上诉人的基本情况，写明上诉人在一审中的称谓（即用括号注明是原审被告还是原审原告）、上诉人姓名、性别、年龄、民族、文化程度、所在单位和职业、籍贯、住址。

若是自诉案件，还应写明被上诉人（一审被害人）的基本情况。

③事由，写明上诉的原因。可以这样表述：“上诉人因××一案，不服××人民法院××（年度）刑字第×号刑事判决（或裁定），现提出上诉。”

（2）请求事项：

这部份是表明上诉人对上诉法院所提出的要求以及上诉人上诉所要达到的目的。由于上诉主要是上诉人针对原审裁判的错误而依法请求上级法院予以纠正的诉讼活动，因此，

在请求事项的表述上应该是，根据原审裁判的错误而提出相应的合理合法请求。在写法上，一般有以下几种情形：①原审裁判认定事实错误的，则可请求撤销原判，依法处理。②原审裁判认定上诉人的行为构成犯罪，而上诉人的行为依法仅属于一般违法行为，不构成犯罪的，则可请求撤销原判，宣告上诉人无罪；③原审裁判事实不清或证据不足的，则可请求撤销原判，发回重审；④原审裁判适用法律不当，或定性错误，或量刑不当的，则可请求依法变更原审裁判；⑤原审裁判程序不合法，有违反《刑事诉讼法》有关程序规定的，则可请求撤销原判，发回重审。

请求事项是刑事上诉状的主题，因此，在表述上必须明确、具体，直接了当，使人一目了然。

（3）上诉理由

上诉理由是证明上诉人提出的诉讼请求合理合法的根据。主要有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上诉理由的写作要求是：①要有针对性。主要是针对原审判决或裁定所认定事实和适用法律的错误给予反驳，达到证明上诉请求正确的目的。一般应先指出原审裁判认定事实或适用法律的错误所在（事实错误有全部错误与部分错误之分，适用法律错误主要是指适用法律、法规错误以及适用法律、法规条款的错误），然后，分析错误的原因，最后说明正确的事实和应当适用的正确的法律规定。需要说明的是，上诉状应始终围绕一审裁判的错误来进行申辩，不应把申辩的对象指向对方当事人、公诉人和一审法院及其审判人员。有些上诉人抓住公诉人或审判人员在法庭上一些不恰当的言语而在上诉状中大加辩驳并以此作为上诉的理由是不恰当的。②叙述理由观点要明

确、具体，要准确反映出上诉人的意见和看法，肯定什么，否定什么，应当明确而详尽地叙述。因此，观点不能笼统含糊，更不能以假想和推测来代替事实。③提出新的证据要可靠、充分，并对上诉理由的成立有所帮助。

(4) 尾部

尾部，也是结束语。一般写“为此，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一百二十九条的规定，特向你院提起上诉，请依法处理。”最后，写明受案法院名称和上诉人的签名或盖章以及具状日期。在“附项”中写明上诉状副本的份数，随状递交的证据材料的名称和数量。

3、示 例：

刑事上诉状

上诉人（原审被告人）：张×山，男，22岁，汉族，初小文化，广西××县人，捕前系××县××乡农民，住××乡××村。

上诉人因抢劫一案，不服××县人民法院（1988）刑字第92号刑事判决书，特依法提出上诉。

××县人民法院（1988）刑字第92号刑事判决书认定的事实有误，定性不准，适用法律不当，请求依法改判上诉人无罪。

事实和理由是：

（1）一审判决书认定上诉人“趁被害人李××不备，突然用手从后面把李××推倒，然后抢走了李××手中的提包”。这一认定与事实不符。事实是：当时上诉人是在被害人右侧边抢被害人的提包的，而不是从背后。因上诉人抢得突